

国际经济贸易学院
2016 年接收推荐免试生复试工作方案

一、复试原则

国际经济贸易学院复试采取笔试加面试的方式进行。贯彻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择优录取、宁缺勿滥的原则，根据考生的考试成绩、申请材料的评价和素质考核，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。

二、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

程序	时间	地点	备注
学院报到	2015 年 10 月 10 日 8:30-11:30	求索楼第一 大教室	接收推荐免试生章程规定的需携带的材料
《英语与数学》 学校笔试	2015 年 10 月 10 日 14:00-16:00	详见研究生 院主页通知	复试准考证、二代身份证
跨一级学科加试	2015 年 10 月 10 日 18:00-19:30	博学楼 1222 教室	复试准考证、二代身份证本科专业（有两个本科专业的学生以推免生获得推免资格的专业为准）非经济学类专业的考生需要加试《经济学基础》，满分 100 分，加试成绩不及格不能录取。经济学类专业指教育部全国高校本科专业目录编码前两位为 02 的专业。报考国际商务专业硕士、运输经济与物流学术硕士项目的考生，本科专业为工商管理类（专业编码前四位为 1202），或者物流管理与工程类（专业编码前四位为 1206）的，无需参加跨一级学科加试。
学院面试	2015 年 10 月 11 日 8:00 开始	候考：博学楼 207 教室	请 8:00 准时候考，过时不到视为弃考

三、复试的面试部分

（一）面试内容：首先进行英语口语和听力测试，然后进行专业水平的测试。在面试中重点考察学生的学术基础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培养潜质和综合素质。

（二）面试持续的时间：**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约 15 分钟左右。**

四、体检的相关事宜

体检工作安排在考生拟录取后，由考生到其所在学校校医院或二类甲等医院体检，体检报告送交（邮寄）至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博学楼 1102，彭老师，邮编 100029，电话 010-64493301。信封注明“推免生体检报告”字样。